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长春市农安县合隆镇合顺路 111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，公司应参加董事共计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轩景泉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，公司总经理勤勉尽责，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有效地推动了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。在相关工作基础上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，全体董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以审慎、客观地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在相关工作基础上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

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5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基础上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8. 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及股权激励业绩考核指标等相关因素，根据财务预算编制原则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

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. 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. 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轩景泉、王艳丽、詹桂华、马晓宇、李明、赵毅、冯晓东、李斌需回避表决。

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. 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轩景泉、王艳丽、詹桂华、马晓宇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回避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3. 《关于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4.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5. 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6.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制定、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7. 《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制定、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8. 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作出调整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25.01 元/股调整为 24.01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轩景泉、王艳丽、詹桂华、马晓宇、李明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回避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9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归属条件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，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9.274 万股，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轩景泉、王艳丽、詹桂华、马晓宇、李明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回避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0.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